**106年度桃園市藥物濫用學生心理輔導計畫**

**實施流程圖**

**學校單位\*(教職人員及相關處室)**

**本中心派案至桃園市臨床心理師公會等心理衛生網絡單位  
待心理衛生網絡單位確認接案**

**完成接案**

**毒防中心回復轉介單位確定面談時間**

**本計畫經費預計最高補助120人次**

**每週每次1小時，每人最高可接受8小時服務(約2-4個月內完成)**

**\*含市內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國中、小學**

**\*需提供合適的場地及服務期間必要之協助**

**開始服務**

**完成8小時服務，結案**

**承案人員備妥簽到單、服務歷程紀錄照片及報告回傳進行核銷**

**服務完成**

**以服務轉介單轉介至毒防中心**

**待評估審核**

**針對不符合處輔導申請單位**

**通知不符**

**不符**

**通知滿額**

**提供社區心理衛生中心諮商服務資訊**

**並其他相關資源**

**滿額**

**通過**